

# 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3700016号

##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 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3700016号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章鼓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山东章鼓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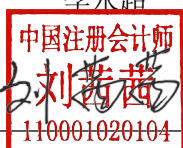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山东章鼓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众环专字(2026)3700016号报告的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永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茜茜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26日

##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03号）的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43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3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370,218.08元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8,629,781.92元。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10月23日到位，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永证验字（2023）第21002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募集资金净额	238,629,781.92	
减：募投项目置换前投入	17,059,080.82	20,292,170.82元于2024年1月2日、3日进行置换；2025年12月前期募投项目置换投入退回3,233,090元，详见五、3。
募投项目投入	130,175,386.33	2025年5月高端节能通风机项目前期募集资金投入退回3,785,791.57元，详见五、1。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2,233,368.16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2,425,323.64	
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1,587,270.25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光大银行募集专户	37940180809097666	37,857.27	
招商银行募集专户	531902127610909	51,549,412.98	
交通银行募集专户	371899991013001179435		注销
中信银行募集专户	8112501011701489840		注销
交通银行募集专户	371899991013001639624		注销
合计	/	51,587,270.25	/

说明：交通银行募集专户 371899991013001639624 为 2025 年度新开户并于本期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具体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的相关内容。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2,572,766.26 元。2023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572,766.26 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上述事项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永证专字[2023]第 310516 号）。

#### 4、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公司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出董事会决议有效期的事项进行补充确认，并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 2025 年度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2025 年度公司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理财收益为 64.71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全部闲置募集资金从理财产品赎回，并存放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5、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180 万元。截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0 万元，也未将上述拟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型高端节能通风机建设项目”和“710 车间智能升级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5 年 12 月 28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上述两项目募集资金

户分别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25,730,753.12 元、16,502,615.04 元，资金合计 42,233,368.16 元。

####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5,158.73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为 5,158.73 万元。

####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相应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存在实施新型高端节能通风机建设项目时，根据项目建设的支付需求将募集资金转入全资子公司章鼓鼓风机（镇江）有限公司自有账户，用于支付与项目建设有关的支出的情况。

公司发现上述问题后及时进行了相应整改，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全资子公司章鼓镇江将设立独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公司、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三方监管协议》。2025 年 5 月 13 日，章鼓鼓风机（镇江）有限公司由自有账户转至新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785,791.57 元，相应募集资金未挪作他用，未影响募投项目实施，也未对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出具《关于对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5〕110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中指出上述事项构成相关募集资金使用违规事项。

2、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24 年 12 月 28 日，前述现金管理有效期到期，

但仍存在现金管理有效期内购买的理财产品。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相关现金管理进行了追认。前述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决定书》中指出上述事项构成相关募集资金使用违规事项。

3、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决定书》指出公司在募集资金置换相关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时，将募集资金到账后继续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支出一并置换，经核查，公司已于2025年12月24日将置换的募集资金3,233,090.00元退回至募集资金户。

4、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决定书》指出公司2024年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理财产品，经核查，公司已于2025年2月底前赎回了全部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本金和利息，未造成本金损失。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新增购买其他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形。

针对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上述问题，公司已整改完毕并将持续规范执行。除上述问题外，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6日



附表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23,862.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2.06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末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23.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核电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否	10,665.36	10,665.36	2,853.20	52.95	2025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高端节能通风机建设项目	否	6,639.53	6,639.53	-378.58	62.61	2024年10月31日	117.76	是	否
710车间智能升级建设项目	否	2,908.01	2,908.01	-292.56	43.40	2023年11月30日	789.0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87.10	4,087.10	3,656.94	89.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300.00	24,300.00	2,182.06	60.59	/	/	/	/
<b>超募资金投向</b>									
无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核电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2025年10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投产时间接近2025年年底,目前尚处于试运行和产能爬坡阶段,2025年度尚未实现效益。									
无									
无									
无									
无									
详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5、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4、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3、募投项目部分合同余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结项后,公司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约定继续支付相关款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5,158.73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均为5,158.73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